

金山高中學生宿舍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住宿暨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子弟_____於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居住學生宿舍，住校期間保證配合學校管理政策，並協助督促遵守宿舍一切規定，且愛護公物；如有違反，願依相關校規議處（若情節重大予以退宿），並負責回復原狀或照價賠償。

家長簽章：_____（簽章）

與學生關係：☐父子 ☐父女 ☐母子 ☐母女
☐其他：_____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◎ 是否素食：☐ 是 ☐ 否

吃素食原因：☐ 宗教信仰 ☐ 其他：_____

◎ 星期日及國定例假日最後一天晚上，是否返校住宿：

☐ 是 ☐ 否

本人子弟於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不返校住宿期間，本人保證對子女於請假期間之行為，負起確實之監督責任。

◎ 是否為原住民學生：

☐ 是 ☐ 否

◎ 平日不返宿(指星期一至星期四)：

☐ 是 (國定每週_____) ☐ 否

另本人保證對子女於請假期間之行為，會確實負起監督責任。

※ 學期間有平日不返宿需新申請者，請另行提出平日不返校家長同意書。

宿舍幹事：

生教組長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宿舍管理員：

敬會導師：

注意事項：1. 本校收費方式以一次繳納整學期費用為原則。

2. 進住本校宿舍後，如欲中途退宿，有關退費規定，依台北縣政府 92.5.20 北府教中字第 0920284085 號函辦理。開學後未逾 1/3----退 2/3、逾 1/3 未達 2/3-----退 1/3、逾 2/3-----不退，餐費則以完成退宿手續後始計算退費。

3. 「假日是否返宿」，是指星期日晚上或例假日最後一天晚上是否返校住宿。

新北市立金山高中學生宿舍住宿生資料卡

1. 第 1 學期有申請，第 2 學期申請繼續住宿者，檢附照片 1 吋 1 張。 2. 新申請住宿者，請浮貼照片 1 吋 2 張，並於背面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	班級		座號		姓 名	
	生日	民國	年	月	日	學 生 行動電話
	住址					
寢室： 床位：	家長 電話	(H) (0)			家 長 行動電話	

備註：(1)寢室、床位由學校安排，請勿填寫。(2)照片背面：請填寫班級、姓名。

※本同意書請於_____月_____日(星期_____)，逕送交學務處宿舍承辦人辦理，以免逾時影響自身權益(逾時繳交者，概不受理申請住宿)。